证券代码: 837967 证券简称: 锐亿科技 主办券商: 东吴证券

# 浙江锐亿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  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4年4月3日
  - 2. 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  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方式
  - 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24 年 3 月 2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  - 5. 会议主持人:应国京
  - 6. 会议列席人员:李航赛、李松松、唐军
  - 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 章程》的规定,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,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- 1.议案内容:

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自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认真负责,

勤勉尽职,能够客观、公正、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情况。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,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,公司决定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,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,聘期一年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》 1.议案内容:

议案主要内容: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浙江锐亿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公司拟定于2024年4月18日10:00-12: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锐亿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锐亿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日